

金融机构频遭恶意投诉 多方合力打击金融黑产

证券时报记者 李颖超

突然接到可提供申请债务减免等帮助的电话,你会相信吗?

近日,湖南衡阳某市民接到了声称可以协助投诉、申请减免债务等帮助的电话,所幸未予轻信。来电背后,其实藏着一个长期盘踞在当地、实施侵犯公民个人信息、敲诈勒索的犯罪团伙。经公安机关调查,目前已掌握该犯罪团伙作案450余起,非法获利金额超110万元。正所谓,“天下没有免费的午餐”。

恶意投诉非法牟利

随着数字化浪潮席卷社会各个方面,诈骗手段也不断“更新换代”,尤其是日益增加的电信网络诈骗犯罪,不仅给众多受害者造成严重的财产损失,也令各类金融机构叫苦不迭。

据证券时报记者了解,今年3月起,上海市部分金融机构遭到的恶意投诉较为突出,相关黑产产业链出现增长趋势。

上海市公安局长宁分局为此展开了调查,发现一个位于湖南衡阳的涉嫌犯罪团伙不断通过向金融监管部门恶意投诉的手段,敲诈目标公司退还借款人服务费或支付现金赔款,而该团伙则从中牟取40%~50%的提成。

根据调查,上述涉嫌犯罪团伙本身经营范围催收业务,深耕行业规则及金融机构应对投诉的机制。例如,该团伙通过微信朋友圈发布债务减免、免费退款等广告或采用以客带客等形式引流,诱骗借款客户与其签订所谓的代理委托协议,之后收集客户身份证号码、手机号、借贷情况等,并使用呼叫转移或寄送手机卡等方式,以客户名义,虚构事实,编造理由,向目标公司发起恶意投诉,实施敲诈勒索。

4月17日,上海市公安局长宁分局以涉嫌敲诈勒索罪对上述团伙进行了立案侦查。

在查明嫌疑人机构的架构与身份信息后,考虑到嫌疑人机构数量多且窝点分别位于湖南衡阳、岳阳两地,上海市公安局刑侦总队、长宁区刑侦支队结合马上消费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下称“马上消费”)以及全国首个打击金融领域黑产联盟(AIF联盟)提供的相关案例与侦办思路,邀请辖区检察院、法院提前介入,开展了多地公安异地联动的抓捕行动。截至8月底,已经抓获全部涉案犯罪嫌疑人41名。

合力打击金融黑产

近年来,金融业与新一代人工智能进一步发展,网络金融诈骗亦不断跟进



面对诈骗,如何提高警惕性?

- 要时常提醒、告诫身边的亲人、朋友提高安全意识和应对高科技诈骗的能力,预防上当受骗。
- 在涉及转账交易等行为时,细心询问私密信息、多重验证身份,确认对方是否为本人。
- 在数字化、线上化应用普及的今天,诈骗分子能更加便利地通过社交平台进行精准诈骗,这一点也需要十分注意。

图虫创意/供图 陈锦兴/制图

“升级”。总体来看,主要的作案手法包括利用话术引流,让客户提供个人信息以办理退费;假借客户名义,对金融服务公司提起恶意投诉;敲诈成功后,欺骗消费者付费以非法牟利。

值得注意的是,诈骗分子还盯上了AI(人工智能)技术,和你视频对话的,可能不是其本人。在日益增加的电信诈骗案件中,犯罪分子常常诱导用户自行操作。因此,如何辨别用户的正常操作与受骗后的“非自觉”操作,已成为一道风控难题。

8月3日,中国互联网金融协会发布关于加强互联网金融行业协同、维护行业正常秩序的倡议。该协会表示,将组织互联网金融领域从业机构共同应对黑灰产的危害;倡议从业机构切实履行负责任金融的理念,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合规经营,履行反黑灰产的主体责任和社会责任,身体力行站在反黑灰产的第一线。

“消金行业的黑产团伙,给金融机构正常运营带来了较大的负面影响,严重挤占了本该用于正常维权的各类渠道和资源,不仅扰乱了正常的金融市场秩序,而且也冲击着社会信用体系。”马上消费金融党委副书记白恒斌表示,支撑金融行业打击黑产能力提升的,一定是行业合力。据了解,针对网络金融诈骗等金融

黑产猖獗的现象,马上消费正积极加强同业合作,例如牵头成立全国首个打击金融黑产联盟,即AIF联盟。目前,在多个政府单位的指导及金融同业的支持下,AIF联盟成员已达78家。

如何防范新型骗局?

“黑产通过给用户一些诱导性信息,一步步引导用户泄露个人信息,或进行贷款和转账操作。由于这些都是用户自行操作的,支付或贷款平台很难将其与正常行为进行区分,这已是风控的一大难点。”有业内人士向证券时报记者表示。

因此,就个人角度而言,不断提高防骗警惕性也越来越有必要。

根据浙江网信的信息,随着人工智能技术的普及应用,不法分子实施诈骗的精准性、迷惑性、隐蔽性增强,公安、检察等政法机关办案面临侦查破案难、电子证据调取难、认定处理难等现实问题。针对诈骗形式的“翻新”,最高人民检察院官方微信公众号也及时发文提醒,要“相互提示,共同预防”“多重验证,确认身份”“细心判断,识别假象”。

首先,要时常提醒、告诫身边的亲人、朋友提高安全意识和应对高科技诈骗的能力,预防上当受骗。特别提醒老

年人在接到可疑电话、短信时,要再次回拨家人电话确认,不要贸然轻信。

其次,在涉及转账交易等行为时,细心询问私密信息、多重验证身份,确认对方是否为本人。避免通过微信等社交软件直接转账,最好向对方的银行账户转账,将到账时间设置为“2小时到账”或“24小时到账”。

有接近经侦办案的人士向记者透露,他明显感受到的是,自2019年以来,新形式的网络诈骗案呈现明显增长。“特别是在几个一线城市中,受骗者不限于防骗意识较为薄弱的中老年群体,金融白领、律师、大学生等也有不少典型案例。”他说。

此外,诈骗团伙对于社会时事以及机构企业特性等跟进十分迅速,诈骗的话术与方式也在不断“更新迭代”。尤其是在数字化、线上化应用普及的今天,诈骗分子能更加便利地通过社交平台进行精准诈骗。

有分析人士表示,从法律制度方面看,反电信网络诈骗法、刑法等法律为打击治理各类网络诈骗活动提供了法律支撑;接下来,人工智能等领域的法律法规或将更加完善,通过案例指引,人工智能侵权纠纷法律框架、诉讼程序和赔偿标准等有望进一步确立。

两家中小券商股权拟转让 差异化发展是方向

证券时报记者 刘艺文

又一家券商股权见甩卖。近日,本钢集团拟将其所持有的中天证券21.35%股权全部公开挂牌转让,目前尚不清楚转让定价。

中天证券是经辽宁省政府批准,于2004年7月经重组设立的综合类证券公司,是辽宁省属唯一一家国有金融类证券经营机构,总部设在沈阳。中天证券大股东为辽宁省国资委。

除了中天证券,近期东莞证券也涉及股权转让事宜,锦龙股份将转让所持该券商20%的股权。

从行业环境来看,随着行业马太效应加剧,中小券商的生存面临一定挑战。

中国证监会在学习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时表示,将引导中小机构结合股东背景、区域优势等资源禀赋和专业能力做精做细,实现特色化、差异化发展。

中天证券股权拟转让

近日,上市公司出版传媒公告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放弃本钢集团转让所持中天证券股权优先购买权的议案》,同意公司放弃对中天证券21.35%股权的优先购买权。

据悉,本钢集团持有中天证券21.35%的股权,出版传媒持有中天证券5.85%的股权。本钢集团拟公开挂牌转让其所持有的中天证券21.35%股权,同样作为股东的出版传媒有优先购买权。

出版传媒表示,本次放弃优先购买权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不会损害公司的利益,对公司经营的独立性不构成影响。

公开信息显示,中天证券是经辽宁省政府批准,于2004年7月经重组设立的综合类证券公司,是辽宁省属唯一一家国有金融类证券经营机构,总部设在沈阳。

中天证券注册资本22.25亿元,现有6家股东,分别是辽宁省国资委(占比40.16%)、本钢集团(占比21.35%)、辽宁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占比14.67%)、辽渔集团有限公司(占比13.48%)、北方联合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占比5.85%)、辽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占比4.49%)。

中天证券坚持“立足辽宁、深耕辽宁,面向东北、辐射全国”的经营方针,以“打造专业、规范、高效,在辽宁区域市场具有明显综合竞争力的精品券商”为发展目标。截至2023年9月,公司累计实现利润总额23亿元,上缴税收17亿元。

截至今年9月末,中天证券总资产约127亿元。今年前三季度,公司实现营收3.6亿元,实现净利润5397万元。根据中天证券2022年年报,截至报告期末,

公司正式营运分支机构共计61家,其中分公司2家、证券营业部59家。分公司分别为深圳市1家、海口市1家,证券营业部则有沈阳市14家等。

截至2022年末,中天证券母公司共有员工783人,其中773人取得证券从业资格;中天期货子公司共有员工118人;中天辽创子公司共有员工11人。总体上,母子子公司合计共有员工912人。

东莞证券有类似动作

证券时报记者注意到,非独中天证券一家,东莞证券的股权也有转让动作。

11月3日,锦龙股份发布公告称,公司持有东莞证券6亿股股份(占东莞证券总股本40%),为降低公司的负债率,优化财务结构,改善公司的现金流和经营状况,有利于公司可持续发展,拟转让所持有的东莞证券3亿股股份(占东莞证券总股本20%)。

官网资料显示,东莞证券成立于1988年6月22日,注册资本15亿元,是东莞市属国有控股重点企业,也是全国首批承销保荐机构之一。从业务层面来看,东莞证券以经纪、资管、投行三大业务为核心,积极发展证券自营、私募基金、另类投资等业务,已成为全国性综合类证券公司。

目前,东莞证券在全国范围有逾3000名员工,旗下分支机构达95家(其中营业网点93家、上海分公司1家、深圳分公司1家),另全资拥有东证锦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东莞市东证宏德投资有限公司,并参股华联期货有限公司。

中小机构差异化发展

近段时间以来,市场上被甩卖的券商股权几乎都是中小券商股权。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中小券商的生存面临一定挑战。刚刚召开的中央金融工作会议,对中小机构进行了明确定位。

中央金融工作会议提出,完善机构定位,严格中小金融机构准入标准和监管要求,立足当地开展特色化经营。

随后,证监会提出,将支持头部证券公司通过业务创新、集团化经营、并购重组等方式做优做强,打造一流的投资银行,发挥服务实体经济主力军和维护金融稳定压舱石的重要作用;引导中小机构结合股东背景、区域优势等资源禀赋和专业能力做精做细,实现特色化、差异化发展;推动证券公司投行、投资、投研协同联动,不断提升服务实体经济、服务注册制改革能力,助力构建为实体经济提供多元化接力的金融服务体系。



券商中国 (ID:quanshangcn)

相知相伴二十七载 一起为舆论场注入正能量

杨再平

岁月无声,落花有痕。

以在《证券时报》发表的第一篇文章为起点,不知不觉中,我与《证券时报》相知相伴二十七载。

我读你,你懂我。一路走来,《证券时报》给身为经济学者的我,提供了展示专业的舞台。由衷感谢《证券时报》,值此佳期,祝《证券时报》30周岁生日快乐!

抚今追昔。1996年5月20日,我与《证券时报》第一次亲密接触,这个带有谐音的纪念日实在令人难以忘怀。当日,我第一次发表在《证券时报》上的文章《证券市场的发展与我国经济运行方式的六大改变》刊出,那名字虽香也才开始让我对《证券时报》不吝释手。当时我在中国人民大学做博士后研究,可谓纯经济学者的。我的这篇文章以比较独特的视角论述了直接融资促进产业结构优化的功能,通过《证券时报》刊发后,业界给予重视,由此也增强了我对金融学术界的能见度。可以不夸张地说,我当年从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博士后“出站”进入中国人民银行总行工作,这篇文章无疑是很“给力”的。

往事如昨,回忆尚温。入职中国

人民银行政策研究室后,我与《证券时报》的故事就越来越多,也愈发精彩了。1996年12月至2004年6月期间,身为一般干部的我与相关研究员先后在《证券时报》发表了《中国经济发展需要新的增长点》等多篇文章,经济研究成果徐徐展现。

其中,《中国经济发展需要新的增长点》一文,针对当时市场饱和、消费遇冷、投资无热点等问题指出,“市场饱和的主因不在需求方面,而在供给方面、在产业结构升级滞后方面。”因此,想让我国经济摆脱所面临的饱和和困境,不是简单地松动银根和刺激总需求就能奏效,只有通过产业结构的加速升级,才能从根本上解决问题。这在当时是具有前瞻性的见解,一时间也引起了广泛关注。另一篇文章《积极应对多重挑战——关于货币政策的对话》,则获得了时任央行主要负责人的高度肯定,他当着我的面说,“杨再平你以后要多发类似文章,我很喜欢!”

后来,在我担任中国银行业协会专职副会长8年多的时间里,以及担任亚洲金融合作协会创始秘书长期间,两个协会均举办过若干活动,在每一场重大活动中,作为重要金融媒体的《证券时报》几乎从不缺席,相关人员到场并及时、全面、准确地报道了活动的

内容和精神。当然,我也出席过《证券时报》举办的若干重大活动,双方可谓“心心相印”,相得益彰。

那些年,我的若干会议致辞与发言都通过《证券时报》得到了及时而准确的呈现。其中,《实事求是审视银行利润增长》《互联网金融之我见》《金融科技产业对接助推产业升级浅论》更是获得《证券时报》全文转载或突出报道,在金融界乃至全社会都起到了良好的舆论引导作用。

尤其值得一提的是,2018年9月12日,某大V在自媒体发表《中国民营经济已完成协助公有经济发展的任务,应逐渐离场》的文章,舆论场为之哗然。我第一时间就感觉不对劲,作为一名经济学者,有责任予以反驳,于是立即撰写了《正本清源廓清迷雾 理清气壮发展民营经济》的长文,《证券时报》于当月18日予以刊发。可以说,在《证券时报》的大力支持下,“民营经济离场论”被快速反驳,舆论场及时注入了正能量。

在纪念改革开放40周年时,《证券时报》约我写了一篇《40年改革开放成就新兴大国金融》的文章。文章发表时,编辑特地加了一段编者按:杨再平,现任亚洲金融合作协会秘书长,经济学博士,先后在央行、原银监会、中国银行业协会工作数十载,亲历并见证了我国金融业在改革开放的历史大潮中如何一步步发展壮大……正如杨再平所说,这需要我们保持战略定力,继续深化改革开放。这并不是一句空话,行百里者半九十,成就大国金融依旧需要自我改革的魄力与坚持。

回首过往,我确实亲历并见证了我国金融业在改革开放的历史大潮中一步步发展壮大,也见证了作为重要金融财经媒体的《证券时报》与广大金融从业者一道,携手共建大国金融,助力金融强国的打造。

展望未来,衷心祝愿《证券时报》与中国金融业共创更加美好的明天! (作者系亚洲金融合作协会创始秘书长)

